

证券简称：天方药业

证券代码：600253

编号：临 2012-055 号

## 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医药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的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600253）是一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公司 201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的决议，本公司拟与中国医药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医药”，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600056）进行换股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本公司作为被吸收合并的公司将终止上市并注销法人资格，中国医药作为合并后的存续公司将承继本公司的所有资产、负债、业务、资质、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

本公司债权人可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2012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3 年 1 月 26 日）根据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本公司债权人未在上述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其享有的对本公司的债权在本公司注销后由存续公司中国医药按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对于根据本公告进行有效申报的债权人，本公司将在本次合并获得有权监管部门核准或批准后，根据债权人的要求对相关债务进行提前清偿或提供担保。

具体债权申报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冯健

联系电话：0396—3823513

传真：0396—3815761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光明路 2 号

邮编：463003

特此公告。

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12 日